

# 飞驰路北段道路优化工程 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## 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(一) 名称: 广东云浮园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(二) 地址: 广东省云浮市云城区思劳镇圆周山国际石材产业城 C 区石材文化中心一楼东侧

(三) 联系人及电话: 何文杰 18033162670

## 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工程设计服务。

## 三、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(一) 资质要求: 具有市政行业(道路工程)专业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

(二) 需要回避的单位: 无。

(三) 其他要求:

1.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营业执照。
2. 已进驻广东省中介超市并承诺服务。
3. 被违规通报期间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项目采购。
4. 中选单位应严守工作秘密, 严格遵循操作规程, 承担服务工作质量责任。

## 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(背景)描述:

1. 项目名称: 飞驰路北段道路优化工程。
2. 项目建设地点: 云浮市云城区思劳镇。
3. 项目建设内容: 针对该项目范围内进行道路修复、美化临



时简易工棚拆除等工作，对飞驰路现状道路进行优化升级，拓宽通行断面，以及项目所需相关配套工作。

4. 项目规模：总投资额约 441 万元。

5.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
(二) 所需服务：工程设计服务。

(三) 服务要求：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配合、概算编制等。

## **五、合同履行相关**

(一) 提供服务时间：按合同约定时间执行。

(二) 提供服务地点：广东省云浮市云城区思劳镇。

## **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**

(一)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(二) 报价方式：报服务金额。最高金额不超 13.4 万元。

(三) 计价标准：参考国家 2002 年颁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，最终结算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## **七、服务时间**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约定为准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## **八、验收**

(一)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(二)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双方共同验收。

(三)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相关标准及项目约定标准。

(四)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需在规定期限内整改，整改

后仍不合格的，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。具体按合同约定履行。

### 九、结算方式

结算方式具体按合同约定履行。

### 十、违约责任

违约责任具体按合同约定履行。

### 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云浮市云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广东云浮园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3日



